

新发展阶段促进共同富裕的科学内涵、 根本原则和政策框架

龚 浩¹,田粟源²,高 珂³

(1.中国社会科学院 当代中国研究所,北京 100009;

2.山东财经大学 会计学院,山东 济南 250014;

3.山东省人民政府 发展研究中心,山东 济南 250014)

摘 要:共同富裕是中国共产党人矢志不渝的追求。党的二十大强调,中国式现代化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面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要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促进共同富裕的科学内涵,从静态和动态、绝对和相对、单维和多维等范畴明确促进共同富裕的阶段目标和长期目标。党的领导是实现共同富裕的根本保证,要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巩固党的长期执政地位,不断提高党驾驭经济工作的能力,着力夯实社会主义经济基础。高质量发展是促进共同富裕的前提,高水平安全是促进共同富裕的保障,要构建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的新发展格局,以新发展理念引领经济高质量发展,以高水平安全守住发展底线。促进共同富裕要始终把握人民富裕程度普遍提升和财富分配差距相对缩小的准则,围绕增强均衡性和可及性完善促进共建共享的体制机制,对收入分配进行合理的实质性调节,着力缩小城乡和区域差距,扎实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关键词:新时代; 共同富裕; 现代化

中图分类号: F124.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5-929X(2023)06-0026-09

共同富裕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党的二十大报告指明共同富裕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内涵,强调要建设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进入新时代,党中央把握新特征,带领全国人民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在新的历史起点上促进共同富裕创造出良好条件。党的二十大强调,面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要增加民生福祉,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增强均衡性和可及性,“扎实推进共同富裕”^①。共同富裕的推进,是个长期性过程,充满艰巨性和复杂性。在新的历史征程,中国要立足新时代所创造的良好条件,牢牢把握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内涵,明确促进共同富裕的路径取向,在现代化强国建设中实现共同富裕。

一、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共同富裕的科学内涵及目标设定

党的二十大指出,共同富裕是“一个长期的历史过程”^②。共同富裕的实现不可能一蹴而就,而是要经过

基金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实现共同富裕的主要制度安排和推进路径”(18VBN015);中国社会科学院青年中心社会调研项目“促进共同富裕的政府间财政支出责任研究”(2022QNZX008);中国社会科学院重大创新项目“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及新发展阶段重大理论问题研究”(2023YZD032)。

作者简介: 龚浩,男,甘肃陇南人,博士,中国社会科学院当代中国研究所、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政府管理学院副研究员,研究方向:新中国经济史。

漫长的历史积累逐步推进并达成,是“社会主义‘终极性价值’和‘过程性价值’的有机统一”。^[3]长期目标的实现,以一系列阶段目标的逐步实现为前提,是阶段目标的历史积累;阶段目标的达成,是长期目标实现的基础,是实现长期目标的历史过程。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和历史阶段中,共同富裕亦具有不同的内涵。因此,在新发展阶段促进共同富裕,要从静态和动态、绝对和相对以及单维和多维等几个范畴明确其在长期目标和阶段目标内涵。

(一) 多维度理解共同富裕的科学内涵

共同富裕的促进统一于阶段目标和长期目标的循序实现中。这也决定了在长期目标中和阶段目标中共同富裕应该有不同的内涵,是静态和动态的结合。静态的共同富裕是指,在具体的时空背景和历史条件下,全体人民普遍实现富裕,财富分配差距处于合理范围内。动态的共同富裕是指,随着社会经济发展水平的提高,富裕程度不断发展和水平不断提高,财富分配差距进一步缩小。改革开放初,中国提出建设小康社会。在基本解决温饱问题的基础上,党的十四大提出20世纪末人民生活由温饱进入小康,党的十五大提出“新三步走”发展战略。围绕全面建设建成小康社会,党的十六、十七和十八大作出部署,实现了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转变,是“走向富裕社会的转型阶段”^[4]。在此过程中,中国消灭了绝对贫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共同富裕取得新成效”^[5]。

富裕和贫穷既是绝对概念,也是相对概念。其绝对性体现在收入水平大于或小于一定绝对值就意味着进入富裕阶段或者掉入贫穷陷阱,其相对性体现在富裕与贫穷是一组对比性概念。因为富裕和贫穷是绝对概念,故要在特定历史时期就特定历史条件,在国内生产总值、人均可支配收入等方面提出具体的标准,如我国脱贫标准被设定为按照2011年的不变价农民人均年收入达到2300元。因为富裕和贫穷也是相对概念,故可以摆脱绝对贫困但不可能消除相对贫困,只能控制相对差距并将之缩小在一个理想区间,“共同富裕既与贫富悬殊的两极分化根本对立,又与平均主义要求的‘均富’不相容”^[6]。同时,由于主、客观因素的影响,使得区域之间、行业之间、个体之间都会存在差异,“存在适度差距是正常的”^[7],这种差异也在一定程度上驱动了经济社会发展。因此,从绝对概念和相对概念相结合的视角来看,衡量共同富裕既包括绝对标准,也包括相对标准。前者意味着,在实现全面脱贫的历史新起点,推进共同富裕要适配经济社会发展不断提高富裕水平,并坚守防止返贫的底线。后者意味着,收入和财富分配差距虽然难以被消除,但控制并缩小财富分配差距始终是共同富裕的应有之义。

共同富裕既是单维目标也是多维目标。共同富裕不应只具有经济层面的内涵,单纯以收入等具体经济指标进行衡量,还要综合考虑教育、社会保障、医疗、生态环境等社会发展层面的指标以及精神文明建设方面的指标,要涵盖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需要的各个方面。在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较低的历史时期,促进共同富裕的主要目标是解决人民吃饱穿暖的问题,当时所设置的衡量指标更多是经济收入方面的指标,邓小平同志在描述小康社会时指出,人均收入800美元即达到小康水平。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共同富裕的内涵也在不断丰富,中国全面脱贫的标准不仅仅是按照2011年的不变价农民人均年收入达到2300元,还要包括“两不愁、三保障”。需要注意的是,虽然共同富裕既是单维目标,也是多维目标,但首先应该是单维目标。衡量共同富裕的标准虽然既要包括收入和财富方面的指标,也要包括公共服务、精神文明等方面的指标,但首先应该是收入和财富方面的指标。这意味着,在探讨共同富裕实现程度时,首先应该关注收入和财富的普遍增长、收入分配和财富分配差距的相对缩小。

(二) 做好新发展阶段促进共同富裕的目标设定

中国共产党以实现共同富裕为重要目标。党的七大将“富强”作为建设新中国的重要目标之一,毛泽东同志强调“而这个富,是共同的富,这个强,是共同的强”^{[8]495}。党的十三大确定“三步走”战略,提出在基本实现现代化时,“人民生活比较富裕”^{[9]16}。在第二步目标即将实现之际,党的十五大提出“新三步走”战略,明确

指出要在 21 世纪的第一个十年“使人民的小康生活更加宽裕”^[4]。进入新时代,党的十八大提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逐步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12]。党的十九大明确两阶段建设现代化的目标,强调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一个重要指标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基本实现”^[20]。进入新时代,中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消除绝对贫困,协调区域发展,提高收入调节力度,完善社会保障,丰富精神文化生活,改善人民生活水平,共同富裕取得了新成效。

站在新的历史起点扎实促进共同富裕,要坚持长期目标和阶段目标的统一,从静态和动态、绝对和相对以及单维和多维等范畴,把握共同富裕在不同发展阶段的内涵。从短期目标来看,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明确了“十四五”时期共同富裕建设的目标包括“城乡区域发展协调性明显增强”“分配结构明显改善”“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彰显”等重要内容。从静态和动态相结合的角度看,国内生产总值增速要保持在合理区间,经济发展和人均收入要同步增长,生产率和劳动报酬要同步提升;从绝对和相对相结合的角度看,要在不断提高贫困标准的条件下坚守不返贫的底线,同时也要自觉主动缩小地区、城乡和收入差距;从单维和多维相结合的角度看,共同富裕的促进还要体现在受教育水平的提高、医疗条件的改善、社会保障的完善、生态环境的优化等各个方面。如“十四五”规划中提出,从 2020 年到 2025 年,劳动人口年龄平均受教育年限、每千人口拥有职业(助理)医师、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和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治理优良天数比例等要从 10.8 年、2.9 人、91% 和 87%,分别提高到 11.3 年、3.2 人、95% 和 87.5%。从中期和长期目标来看,在 2035 年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时,人均国内生产总值要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城乡之间、居民生活水平差距都要显著缩小,基本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在 21 世纪中叶“共同富裕基本实现”时,各个方面都获得全面提升。

二、坚持党的领导的根本原则巩固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基础

党的二十大强调,中国式现代化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1]。共同富裕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特征,党的领导是实现共同富裕的根本保证。只有坚持党的领导,才能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始终坚持共同富裕的发展目标。其中的关键在于,要始终赢得人民拥护巩固党的长期执政地位,全面增强执政本领不断提高党的执政能力,以及着力夯实社会主义经济基础。

(一) 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巩固党的长期执政地位

取得并巩固执政地位,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的重要政治目标。《共产党宣言》中提出“由无产阶级夺取政权”,“代替那存在着阶级和阶级对立的资产阶级旧社会”^[51]。中国共产党在成立初就提出“无产阶级专政”,党的八大强调党是“团结全国人民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核心力量”,并指出“必须认真地纠正在任何工作环节上的任何一种妨害党同人民团结的不良现象”^[34]。改革开放以来,党始终强调要代表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

巩固党的长期执政地位,在于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36],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包括促进共同富裕的这一具体要求。中国古人以建立“大同社会”为最终目标,这其中便体现了古人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对共同富裕的追求。但由于社会生产力的落后和统治者阶级立场的局限,当时建设大同社会的理念往往只能沦为口号。中国共产党将历史上无法实现的共同富裕理想首次付诸实践,并一以贯之于革命、建设和改革过程中。带领人民群众经过不懈地奋斗建立新中国,彻底清除国内剥削制度,开辟出实现共同富裕的新纪元;建立社会主义制度,构建起独立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极大地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奠定推进共同富裕的制度基础和经济基础;实行改革开放,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提升国家治理能力,优化国家治理体系,实现经济长期高速增长,极大地丰富了物质财富。进入新时代,

中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协调区域发展,提高收入调节力度,完善社会保障,丰富精神文化生活,改善人民生活水平,为在新的历史起点上促进共同富裕创造出良好条件。党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断促进共同富裕,赢得人民拥护,确立党的执政地位和确保党执政地位的长期稳固。“实现共同富裕不仅是经济问题,而且是关系党的执政基础的重大政治问题”^{[14] 480}。站在新的历史起点,党的二十大强调“要始终赢得人民拥护、巩固长期执政地位”^[1],坚持党的领导与实现共同富裕具有内在一致性,只有坚持共同富裕才能赢得人民拥护和巩固党的执政地位,只有坚持党的领导才能扎实促进共同富裕。

(二) 全面增强执政本领不断提高党驾驭经济工作的能力

办好中国的事情,关键在党。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指出当代中国伟大成就的取得,“最根本的是有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13] 65}。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需要一个坚强的领导核心,“这个领导核心就是中国共产党”^[14]。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关键是加强党的自身建设。只有全面增强党的执政本领,不断提高党的执政能力,才能发挥党的组织力、动员力、协调力和执行力,不断推进共同富裕。

新发展阶段以经济建设作为中心工作,加强党执政能力建设的重点是提高驾驭经济工作的能力。在市场经济中,市场主体根据经济信号做出决策进行资源配置,在优胜劣汰的市场竞争中自然会导致收入差距扩大和造成两极分化。党的二十大强调,要“更好发挥政府作用”^[1]。在新的历史起点,要“加强对经济工作的战略谋划和统一领导”^[1],充分发挥宏观调控的重要作用。一方面,把握好政府和市场的关系,发挥好政府的经济调节作用,保证经济稳定持续发展;另一方面,要提高政策的精准性,通过税收、转移支付等手段参与收入和财富分配调节,控制并缩小收入和财富分配差距。中国人口规模巨大、国情复杂,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始终存在,在部分领域和部分地区表现得更为突出。促进共同富裕,要在党的领导下坚持全国一盘棋,坚持整体发展和局部推进的统一,让全体人民都从发展中获益,缩小前期发展中出现的差距——让在前期发展中获益少和获益慢的群众在共建中获益更多和获益更快,让在前期发展中发展较慢和发展不足的地区在共建中发展更快和发展更好。

(三) 着力夯实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

辩证唯物主义指出,“一定的分配关系只是历史地规定的生产关系的表现”^{[17] 998}。在生产关系构成中,所有制发挥决定性作用,既决定了生产的目的,也决定了产品的分配,并最终影响财富占有。“奴隶制度、封建制度、资本主义制度都存在阶级剥削与对立”^[18]。在这些制度体系中,统治阶级垄断掌握生产资料,以各种手段攫取劳动者创造的社会财富,这决定了财富分配结果必然是不平等的。

马克思创立科学社会主义,同时也指明实现共同富裕的制度基础——社会主义公有制和按劳分配将从根本上消除“少数人占有多数人的劳动成果这一历史现象”^[19],社会生产旨在满足全体人民需要和推动社会再生产,“生产将以所有的人富裕为目的”^{[20] 200}。生产资料公有制的所有制形式强调按劳分配,劳动者提供社会劳动并以分配货币的形式实现消费品分配。按劳分配原则把劳动者向社会提供劳动同所获得的消费品联系起来,多劳多得,少劳少得,极大地解放了社会生产力,奠定了共同富裕的物质基础。

公有制是共同富裕的经济基础。党的二十大强调,“推动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做强做优做大”“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1]。国有企业和集体经济是公有制的重要实现形式,在共同富裕的推进过程中,国有企业和集体经济要不断做大做强,夯实社会主义的公有制经济基础,创造出更多的社会财富。同时,要加强对国有资本收益的管理和运用,“防止国有资本收益的内部化、私有化”^[21],让国有资本收益用之于民,更好地履行社会责任,在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缩小分配差距中发挥更重要的作用。非公有制经济是“推动我国发展不可或缺的力量”^{[22] 5},在稳定增长、促进创新、增加就业、改善民生等方面有重要积极作用,要创造良好市场环境引导其健康发展。由此,在实现经济社会发展、不断为社会创造财富的同时也做到财富合理分配,让社会财富用于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社会整体福利的增进,为促进共同富裕奠定基础。

三、统筹发展和安全构建促进共同富裕的新发展格局

党的二十大指出,高质量发展是“首要任务”,并提出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1]。高质量发展是促进共同富裕的前提,高水平安全是促进共同富裕的保障,二者直接关系共同富裕的实现进程和水平。在新发展阶段,中国要以可持续发展提高安全水平,以提高安全水平促进可持续发展,实现质量、效率、公平、可持续和安全相统一的发展。

(一) 以新发展理念引领经济高质量发展

共同富裕的实现,“最终靠的是发展”^[2]。新时代要谈的“发展”同以往所谈的“发展”已经大有不同,即从追求“有没有”转向追求“好不好”,从以往追求规模和数量的增加转向追求结构和质量的优化。原有的以要素投入为主的粗放增长方式、以扩大需求为主的宏观政策取向、以中低端产业链条为主的产业结构布局难以持续,且产生了破坏环境、浪费资源、易受外部波动干扰、经济效益较低等诸多负面影响,转向高质量发展成为保持经济健康发展的必然要求。新发展阶段要坚持以新发展理念为指导,推动经济发展方式从规模速度型粗放增长转向质量效率型集约增长,推动实现增长方式转为依靠创新引领的集约型增长,深度调整经济结构,培育新的增长点,引领经济转向高质量发展。

(二) 以高水平安全守住发展底线

高水平安全是促进共同富裕的保障。世界正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全球经济秩序和政治秩序在加速调整,经济增速普遍放缓、社会矛盾激化、逆全球化等导致了诸多问题。中国也进入各类矛盾和风险的易发期,涉及产业体系、基础设施建设、数字化发展、消费、粮食和农产品供给、自然生态、人民生活水平等各个方面。包括可预见的和难预见的各种类型风险因素将增加,造成诸多安全问题,这些无疑都会影响到经济社会的稳定发展,并直接影响到共同富裕的促进。建立高水平安全,要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以经济安全为基础,做好重大风险防范化解,确保经济稳定运行,让人民群众安心生产生活。

(三) 以新发展格局统筹发展和安全

统筹发展和安全的落脚点“就在于构建新发展格局”^[3]。新发展格局的提出,是基于中国内部条件和外部环境的变化,基于防范和化解国内和国外两种不确定性风险的需要。新发展格局的形成,要依托强大和完整的内需体系,就必须建立在共同富裕的基础上。同时,收入分配差距扩大和贫富分化本身就是风险,严重影响到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共同富裕的推进有利于防范这种风险。长期以来,中国经济发展过度依赖投资和出口,国内消费的规模和质量方面都存在明显不足,虽然消费对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的贡献率有所提高,但与发达经济体相比,还是存在不小差距。国内需求不足的原因可归纳为两点:一是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向往的高质量产品供给能力亟须提升;二是尚未形成有庞大消费能力且具有消费意愿的国内消费群体。要让消费主体能消费、敢消费,就需要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增加国民收入,提质增优社会保障水平,让全体人民普遍富裕起来,形成强大的内需市场和完整的内需体系。由此,既可以从供给层面提供满足美好生活需要的消费产品,又可以从需求层面形成庞大的消费群体,才可以促成国内大循环。同时,国内大循环并非独立于世界经济体系之外,而是要吸引全球资源要素,抓住国内外两个市场、利用国内外两种资源,给国内大循环扩量提质,不断推动经济发展,提高产品供给质量,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求。

四、围绕增强均衡性和可及性完善共建共享的体制机制

党的二十大指出,要“坚决防止两极分化”“增强均衡性和可及性,扎实推进共同富裕”^[4]。共同富裕是

“共同”和“富裕”的组成,即要始终把握人民富裕程度普遍提升和财富分配差距相对缩小的准则。强调均衡性,旨在控制和缩小地区和城乡间发展差距,以及居民收入差距;强调可及性,旨在坚持量力而行,并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一) 准确理解共建与共享的关系

共建是共享的前提,共同富裕“首先应当是富裕基础上的‘共同’,而非‘共同’基础上的富裕”^[24]。共享是共建的目标,人民群众积极投入共建,是因为希望能够公平平等地享受共建带来的红利;如果共建带来的红利分配不均,则会损害人民群众参与共建的积极性,并最终影响到发展的稳定和持续。

共同富裕是党带领人民群众共同奋斗的过程,也是共同奋斗的结果,扎实推动共同富裕要完善共建发展和共享成果的体制机制。共同富裕是“共同”和“富裕”的组成,即要始终把握人民富裕程度普遍提升和财富分配差距相对缩小的准则。如果没有人民富裕程度普遍提升,那则失去“富裕”的内涵;如果没有财富分配差距相对缩小,那则失去了“共同”的内涵。改革开放以来,人民普遍在发展中有所获益,但这种获益却存在一些差距——有些人获益多而有些人获益少、有些人获益较早而有些人获益较晚、有些地区发展较好而有些地区发展不足、有些地区发展较快而有些地区发展较慢,无论是富裕的水平,还是实现富裕的时间,个人之间、地区之间都存在高低差异和快慢差异。已有研究指出,全国总体基尼系数在1981—1984年间在0.27~0.30之间,在1985—1993年间在0.30~0.40之间,1993—2004年间基本都在0.40以上^[25]。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2003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基尼系数为0.479,此后长期维持在0.40以上。进入新时代,中国着力缩小发展差距,从全国居民收入基尼系数和城乡收入比的变化来看,2012年二者分别为0.474、2.88,前者在2020年下降到0.468,后者在2021年下降到2.50;2013年至2021年间,东部地区与西部地区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从1.70下降到1.62^[26]。当前,无论是全国居民收入基尼系数,还是城乡收入比,都只是小幅下降,收入差距较大的局面还有待进一步改变^[27]。同时,涉及居民生活的劳动就业、社会保障、住房、教育、医疗卫生等基本公共服务在城乡之间、地区之间存在较大差距。部分脱贫人口和脱贫地区应对风险能力较弱,因病致贫和因病返贫风险长期存在。中国虽然整体上富起来了以及“共同”地富起来了,但这种“共同”之中却存在很大的差异,离“共同富裕”还有很大的差距,是不平衡不充分发展的重要体现。

促进共同富裕要准确理解共建与共享的关系,正确处理效率和公平的关系,偏重效率而偏废公平会造成两极分化,背离共同富裕的初衷;偏重公平而偏废效率则会导致平均主义,最终影响经济发展,乃至走向共同贫穷。但需要注意的是,促进共同富裕要做到做大蛋糕和分好蛋糕并举,但这并不意味着要等到蛋糕做到足够大才能去想分蛋糕的事,而是要将分蛋糕的事融合到做蛋糕的过程中,在做蛋糕的同时分好蛋糕,用分好蛋糕调动起做大蛋糕的积极性,形成全民共创财富、全民共享财富的社会氛围。其中的关键是,在起点公平和过程公平方面要提高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鼓励人尽其才、物尽其用,为人民群众通过奋斗来致富创造有利条件;在承认起点和过程差别的基础上尽可能提高结果公平,缩小收入、城乡、区域三大差距,推动构建共富型的制度安排和政策体系,规范收入分配秩序,规范财富积累机制,让更多人获得富裕并最终实现共同富裕。

(二) 对收入分配进行合理的实质性调节

针对“收入分配差距较大,收入分配制度仍不完善”的问题^[28],要在保护合法收入的同时有效控制和缩小收入差距,加快构建“橄榄型”社会。在初次分配中提高劳动者报酬,增加其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其中的关键是提高中低收入者收入,着重增加劳动所得,完善工资增长机制,解决水平低、增长慢的问题,实现劳动报酬和劳动生产率同步提高;完善再分配机制,增强税收、转移支付等调节力度。我国税收收入以间接税为主,直接税也主要面向企业而非个人,个人所得税在直接税收入和税收总收入中占比较低,这就使得个人所得税无法发挥应有的调节作用。同时,资本所得在居民收入中的比重越来越大,成为拉大收入差距的重要原因,但税收在调节资本所得方面的作用相当有限。因此,一方面要逐步提高直接税比重,增加对资本所得的调节力度,

使税收负担分配结构更加公正、更加公平;另一方面要充分发挥转移支付作用,增加对欠发达地区公共物品提供的支持力度,提升当地居民福利水平,缩小其与发达地区在公共服务方面的差距。增加对低收入群体的保障力度,提高低收入群体的人力资本和自力更生能力。“第三次分配是对初次分配和再分配的有益补充”^[29],要合理发挥第三次分配的调节作用,鼓励公益慈善活动,培育社会慈善主体,形成回报社会的激励机制。

同时还需要注意,要从财富存量角度审视财富分配问题。经过改革开放 40 多年的发展,居民家庭积累了庞大的存量财富,存量财富的集中也成为财富分配差距扩大的重要原因,收入与财富增加之间的“马太效应”日渐显现。随着经济增速持续放缓,以往得以在经济高速增长下缓解的社会矛盾会逐渐显现,以往可以通过在增量中调节财富分配的政策空间也更加狭窄。亦因如此,存量财富调节应是对收入分配进行合理的实质性调节的必要手段。但当前我们对存量财富进行调节的难度较大,缺少合适的对存量财富进行调节的制度安排,需要适时丰富对存量财富进行调节的政策工具。

(三) 着力缩小城乡和地区差距

在城乡差距方面,“我国收入差距较大的原因主要来自城乡差距”^[30],在推进共同富裕的过程中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在农村。因此,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坚持“扶贫、扶志、扶智”相结合,激发脱贫地区和脱贫人口的内生动力,提高脱贫地区人口就业能力,防止因病致贫、因病返贫。尤其要重视农村地区和农民群体收入的增加和生活的改善。其中的关键是围绕推进乡村振兴,进一步打破城乡壁垒,激活农村地区的土地和劳动力等生产要素,实现各类要素双向流动,促进城乡一体化发展,不断提高农民收入,改善农村生活环境,持续改善农民生活水平。

在地区差距方面,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东中西地区间发展差距有所扩大,随着国家出台实施包括西部大开发、中部地区崛起战略等在内的支持中西部地区发展的政策,东中西部差距日渐缩小。但近些年来,南北分化的趋势则日益明显,北方地区经济占全国比重从 2012 年的 42.9% 下降到了 2021 年的 35.2%,南方所占比重则从 57.1% 提高到了 64.8%。北方人口占全国人口比重也从 2012 年的 41.7% 下降到 40.4%,南方所占比重则从 58.3% 提高到了 59.6%^①。因此,协调区域发展需要在继续统筹东中西发展的同时更加关注缩小南北方发展差距,加快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推动释放中西部和北方地区发展潜能,提速中西部和北方地区发展速度。同时,促进区域间相互融通补充,持续深化和完善地区协作、对口支援制度,“使先富起来的地区和人充分发挥示范作用,激励、带动、影响其他地区、其他人,同时也从物质上帮助落后地区和后富的人”^[31],以先富地区带动后富地区,推动共同富裕取得实质性进展。

(四) 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共同富裕是一个总体概念,“是对全社会而言的,不要分成城市一块、农村一块,或者东部、中部、西部地区各一块,各提各的指标”^[32],其中的关键是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由于地区发展程度和具体情况都存在差异,各地政府对公共服务的投入政策也有所不同,因此不同区域的民众享受到的公共服务水平也存在较大差异。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就是要坚持全国一盘棋,推动缩小不同区域和不同群体在公共服务水平获得方面的差距。

一方面,进行总量合理增加和结构优化调整,提高公共投入和公共服务供给规模,加大基本民生领域投入力度,优化基本民生领域投入结构,加快补齐教育、医疗、社会生活等领域一批关键性短板,不断提高相关民生服务水平,包括环境卫生、食品安全、社会治理等各个方面,解决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其中,

^①按照传统的“秦岭—淮河”分界线划分办法,北方省份包括北京、河北、黑龙江、河南、吉林、辽宁、内蒙古自治区、山西、山东、天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藏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甘肃、陕西等 15 个省区市,南方省份包括安徽、重庆、福建、广东、广西壮族自治区、贵州、海南、湖北、湖南、江苏、江西、青海、上海、四川、云南、浙江等 17 个省区市。相关数据见《中国统计年鉴》。

改善民生的重点是帮扶低收入群体和困难群众,完善救助体系,“千方百计帮助他们排忧解难”^[33] 189。另一方面,针对地区间发展差距和城乡间发展差距,落实包括义务教育、就业服务、养老保险、医疗保障、卫生计生、生活救助和住房保障等在内的基本公共服务的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完善转移支付政策,加大对中西部欠发达地区的政策倾斜,提高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同时,面对多层次多样化多方面的民生需求不断增长,“加大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执法司法力度,让天更蓝、水更清、空气更清新、食品更安全、交通更顺畅、社会更和谐有序”^[34]。

党的二十大指出,当前中国的中心任务是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实现高质量发展是首要任务,全体中国人民共同富裕是本质要求。进入新时代,党中央把握发展阶段新变化,把逐步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上,推动区域协调发展,采取有力措施保障和改善民生,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促进共同富裕创造了良好条件。在新发展阶段扎实推进共同富裕,要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把正发展方向,确保共同富裕实现的社会主义制度基础,将党领导国家治理的制度优势转换为实践共同富裕的前进动力,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不断深化共同富裕的内涵;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观,确保党执政根基的稳固,让社会财富用于生活水平的普遍提高和社会福利的整体增进,充分调动起人民群众生产创造的积极性,保证发展方向始终沿着共同富裕的道路前进;要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推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增强发展的平衡性、协调性、包容性,防范和化解重大经济金融风险,在保持经济平稳运行的过程中着力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要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完善实现共同富裕的制度体系,优化收入和财富分配格局,持续缩小城乡区域发展差距、城乡居民收入和生活水平差距,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在新征程上不断推动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

参考文献:

- [1] 习近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N]. 人民日报, 2022-10-26(1).
- [2] 侯惠勤. 论“共同富裕” [J]. 思想理论教育导刊, 2012(1): 51-54.
- [3] 魏后凯. 从全面小康迈向共同富裕的战略选择 [J]. 经济社会体制比较, 2020(6): 18-25.
- [4] 龚云. 论邓小平共同富裕理论 [J]. 马克思主义研究, 2012(1): 46-55.
- [5] 高培勇. 深刻把握促进共同富裕的基本精神和实践要求 [J]. 理论导报, 2022(8): 11-13.
- [6] 毛泽东. 毛泽东文集(第六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9.
- [7]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十三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1.
- [8] 江泽民. 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把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全面推向二十一世纪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7.
- [9] 胡锦涛. 坚定不移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奋斗——在中国共产党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2.
- [10] 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 十九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9.
- [11] 马克思, 恩格斯. 共产党宣言 [M].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 译.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18.
- [12]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建国以来重要文献选编(第九册) [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1994.
- [13] 习近平. 习近平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建设论述摘编 [M].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编.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17.
- [14] 习近平. 论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 [M]. 北京: 中央文献出版社, 2021.
- [15] 中共中央关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的决议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21.
- [16] 黄毅峰. 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 内在根基、现实基础与推进路径 [J]. 理论探索, 2022(4): 4-8.
- [17] 马克思. 资本论: 第3卷 [M].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 译.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4.
- [18] 卫兴华. 论社会主义共同富裕 [J]. 经济纵横, 2013(1): 1-7.
- [19] 程恩富, 刘伟. 社会主义共同富裕的理论解读与实践剖析 [J]. 马克思主义研究, 2012(6): 41-47.

- [20]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8卷) [M]. 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 [21] 胡家勇,武鹏. 当前公有制促进共同富裕的三个着力点 [J]. 经济动态,2013(9):37-42.
- [22] 习近平. 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讲话 [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8.
- [23] 高培勇. 构建新发展格局:在统筹发展和安全中心前行 [J]. 经济研究,2021(3):4-13.
- [24] 高培勇. 为什么说促进共同富裕要正确处理效率和公平的关系 [J]. 理论导报,2021(10):58-60.
- [25] 程永宏. 改革以来全国总体基尼系数的演变及其城乡分解 [J]. 中国社会科学,2007(4):45-60,205.
- [26] 经济结构不断优化协调发展成效显著 [N]. 中国信息报,2022-9-29(1).
- [27] 李实. 共同富裕的目标和实现路径选择 [J]. 经济研究,2021(11):4-13.
- [28] 张来明,李建伟. 促进共同富裕的内涵、战略目标和政策措施 [J]. 改革,2021(9):16-33.
- [29] 江亚洲,郁建兴. 第三次分配推动共同富裕的作用与机制 [J]. 浙江社会科学,2021(9):76-83.
- [30] 李实,陈基平,滕阳川. 共同富裕路上的乡村振兴:问题、挑战和建议 [J]. 兰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1(3):37-46.
- [31] 金民卿. 邓小平共同富裕思想的发展逻辑及其当代价值 [J]. 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2015(10):70-77.
- [32] 习近平. 扎实推动共同富裕 [J]. 求是,2021(20):4-8.
- [33] 习近平. 谈治国理政(第一卷) [M]. 北京:外文出版社,2018.
- [34] 习近平. 全面深入做好新时代政法各项工作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N]. 人民日报,2019-1-17(1).

Scientific Connotation, Fundamental Principle and Policy Framework for Promoting Common Prosperity in the New Development Stage

GONG Hao¹, TIAN Suyuan², GAO Ke³

(1. Institute of Contemporary China, Chinese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Beijing 100009, China;

2. School of Accounting, Shandong University of Finance and Economics, Jinan 250014, China;

3. Development Research Center, Shandong Provincial People's Government, Jinan 250014, China)

Abstract: Common prosperity is the unswerving pursuit of the Chinese Communists. The Twentieth National Congress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stresses that Chinese modernization is the modernization of common prosperity for all. Facing the Second Centenary Goal, it is necessary to accurately understand the scientific connotation of promoting common prosperity in the new development stage, and clarify the stage goals and long-term goals of promoting common prosperity from the categories of static and dynamic, absolute and relative, uni-dimensional and multi-dimensional. The leadership of the Party is the fundamental guarantee for achieving common prosperity, and it is necessary to practice putting the people at the center to consolidate the Party's long-term governing status, continuously improve the Party's ability to govern economic work and focus on consolidating the foundation of the socialist economy. In order to promote common prosperity, it is necessary to always adhere to the principles of universally improving people's wealth level and relatively narrowing the wealth distribution gap, perfect the institutional mechanism for promoting co-construction and sharing around enhancing equilibrium and accessibility, reasonably and substantively adjust income distribution, focus on narrowing urban-rural and regional disparities, and solidly promote the equalization of basic public services.

Key words: the new era; common prosperity; modernization

(责任编辑 贾庆英)